



大美无言



多汁的时代



江山如此多娇

葡萄精神

□卢一心

把一切苦埋在地下,将所有甜挂上枝头。每一个完美的个体都需要集体的拥抱和温暖。

不图鲜花入凡眼,但求硕果满人间。

这就是我所理解的葡萄精神。也就是葡萄精神三个方面特点。

我喜欢葡萄,因其色艳、味美,具有很高的营养价值,被人奉为“水晶明珠”。也因其果实基本呈圆形或椭圆形,且成簇成串生长,硕果累累,有团结、合作、共赢、奉献之时代特点。在民间,它还是吉祥之物,有丰收、甜美、圆满、多子多孙之寓意,饱含传统文化韵味。此外,葡萄历经春夏秋冬,风霜雨雪,年复一年,把一切苦埋在地下,将所有甜挂在枝头,这种大无畏的奉献精神,就是葡萄精神。

我喜欢葡萄,还因其将每一个完美的个体团结在一起,创造出一种集体之美。我以为,每一个完美的个体也需要集体的温暖和拥抱,正如一个国家和民族一样,需要一种正能量的传承。因此,我认为,这种集体之美也是葡萄精神的集中体现。进而言之,可上升为一种时代精神,乃至世界精神。因世界需要这种集体之美,以实现和平愿望。

我为葡萄著文,并以葡萄为绘画题材,就是要创造出这种美,这种时代大气魄之美,并

让这种美成为每个人心中的梦想。在我的笔下,葡萄就像一位朴素、恬美的村姑从国风中走出来,大方而又腼腆,羞涩而又开放,而我画葡萄的技法,则采用中西结合的方式,将中国画的写意与西洋画的色彩结合起来,让光影与线条互相衬托、辉映,让虚实浓淡产生出另一种新奇效果和审美追求,并进行哲学思考。故我始终对葡萄的原根情结产生好奇并怀着本能的追问。或许,生命的存在及其意义本身就是个谜。

我喜欢葡萄,因其是全世界知名度最高的水果之一,其生命力之强,足可匹敌所有的果树。无论是河滩、盐碱地、山石坡地,也无论大江南北乃至全球各地都能生长、结果、成熟,各种气候均能适应。这是一种品质,充满正能量。更重要的是,葡萄一生从不以花朵引人注目,只以硕果留给大家,这种不图掌声、不求回报的奉献精神,堪称最务实的生存态度,当为典范,加以弘扬。

传说中,葡萄是上天赐给人类的佳果,让人类在辛勤劳动之余也能品尝到甜美的果实,或许,这就是上天赐给人类的回报吧。

让葡萄走出山野,登上社会大舞台,成为一种时代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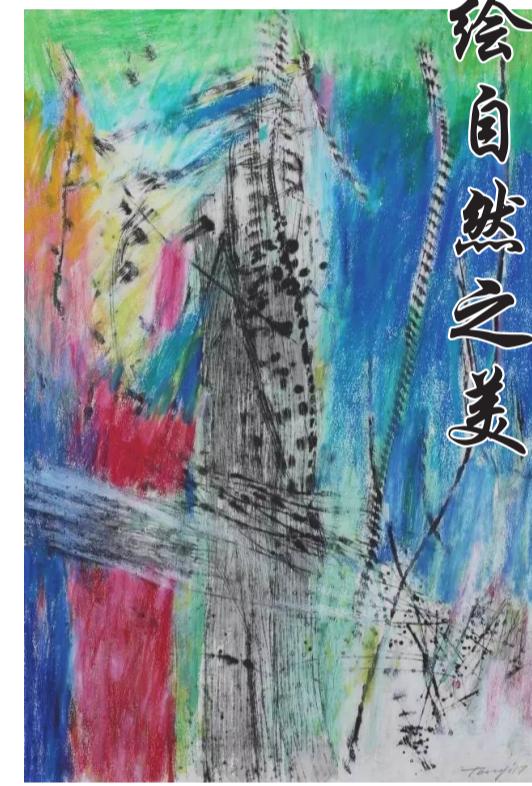
让世界因为有你而更精彩,让爱永相随。



3月31日至5月18日,唐承华作品展“行走的风景——惊蛰”在北京慧和天语艺术空间与观众见面。此次展览展出了中央美术学院造型学院版画系副教授唐承华近期创作的“行走的风景”系列作品。

“行走的风景”系列作品以景色为主,色彩绚丽,虽寥寥数笔,但生机却扑面而来。站在他的作品面前,睁开眼睛,是四面笼罩而来的汹涌生命;闭上眼睛,则是交织纵横的眩晕风景。这支画笔是任性的、挥洒的,却又是含蓄的、思索的、耐人捉摸的。吸引我们去捉摸的,不仅仅是如云色彩的铺陈和乐章般的点线跳跃,因为我们仿佛看到了风景,却又希望看到风景背后的离奇。

唐承华早年曾游学英国、美国、日本和德国,因此东西方文化的融合在他的作品当中体现得非常明显。唐承华表示,一年四季在不停变化,人的心情也会不同。自己在观察这些自然景观的同时,颇有感悟,希望用画笔留下那些美好的瞬间,通过再创造的形式、组合和色彩变化,交替产生一种生命感和力量感,把对艺术的感悟和想法呈现出来。



唐承华『行走的风景』描绘自然之美



荒島里的“威尔森”

□祁 媛

我学画画是偶然的决定。

那时是高二的暑假,无所事事的一个夏天,虽然马上升高三,要考大学,可我依然迟迟无法进入状态,也就是说我的心情很闲散,完全没有任何紧张的心情,对于未来,我更是从来没有考虑过,一切都是茫然。

那天我约了班上一个要好的女生一起逛街,天气很炎热,我们躲在树荫下舔冰棍,她突然对我说起她高三以后的宏伟打算,说家里都替她安排妥当——去省里的另一座城市读护士学校,三年毕业以后就可以当护士。她的话搞得我措手不及,顿时感到落单了。眼看着好朋友就有自己的人生了,那么我自己呢。她也问我一句,你呢?

我的脑子是空白的,我突然想到自己以前很喜欢在作业本上画小人,当时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就脱口而出:“我去学画画吧。”

我是个缺乏执行能力的人,想得多,做得少,主要是懒吧,学画画这个念头多半是随口说说的,原本随之就会烟消云散了,可不知怎么的,那个随口说的话,后来居然成了现实。高三开学以后,我的那个好朋友非常认真地跑过来问我学画画的事怎么样了,她那个认真样儿弄得我感到有点惭愧,觉得自己对自己的事还没有一个旁观的人那么认真,于是我也就认真起来了。

一个星期后,我真的找了学校的一个美术老师学起了画画,当我坐在画架前用笔画鸡蛋的时候,一时恍若如梦。由于我完全没有基本功,连个鸡蛋圆都画不好,所以,每次我都坐在那个画室最后的角落里,加上我沉默内向的性格,以至于我两个月以后换了另一个画室,都没有人发觉。

老师也并不看好我能考上什么好学校,我猜在他眼里,我可能是一个少见的无法灌入学院派技法的人,所以他对我基本放弃,随我去了,我想我在他眼里,也是一份学费吧。不管怎样,我竟默默坚持画下来了,我时刻牢记那句流行的名言:凡事皆有可能。后来的事实也证明我的努力并没白费。我居然考入中国美院,一晃十来年。十年不算短,我甚至可以说,这十年几乎就是我的整个青春了。我那昔日旧友也上了不同的大学,时隔多年我们又见过一次,发现彼此都改变了,她已怀孕,挺着大肚子,我们都不知道说什么好,就拥抱了一下。

美院的几年,我大概也是在老师的那种“此人不可救药”的眼光下茁壮成长的,我心里想:既然已考进来,只要不犯大错,我想怎么画就怎么画,你管得着吗!所以,我的这些年心里还是踏实的,但回到画本身,难免有点寂寞,我和学院派差别太大了,所以我才理所当然地成了学校的“边缘人物”,就像处在一个荒岛上,不同的是这个荒岛是人群里的“孤岛”和都市里的荒岛。我画里的场景,我笔下的人物,也都是另一个世界的人,套句行话,就是“超现实”的现实里来的人,我的画是超现实主义的画,有点像电影《荒岛余生》里的“威尔森”,我始终认定,在那部电影里,塑造最成功的角色是那个在整个电影里没说过一句话的“威尔森”,所谓“未着一字,尽得风流”,不仅如此,而且还富于神秘感和精神性,我画里的人物,虽然“光怪陆离”,形态也非传统,但我觉得他们也具有某种特有的精神性。它们不会说话,但有生命,它们听

我的牢骚,为我解闷,替我排忧,但我心里也清楚,“威尔森”其实是我心里的另一个自己,我在自己与自己对话。

“自己与自己对话”,我觉得这是当代艺术里的一个特点,当代艺术不再迷惑与主客体的关系,不再模糊暧昧,而是明确地表明只有主体,也就是画家、艺术家自己,才是艺术的内核,并由此区分出艺术家之间的不同来。但即便如此,即便知道艺术是“自己与自己对话”,我又无法说对自己了若指掌,一览无余。说实话,在开始画的时候,我并不清楚在眼前的纸上将会发生什么事,将会出现什么情节,什么人物动物,什么形象,一切都是未知,每一笔,每一个念头,都好像出自机缘和偶然性,也正是如此,我的画的制作过程,才会充满意外,令我快乐。

想到电影《荒岛余生》里的男主角,孤独地在荒岛上生存了四年之后所面临的选择:一,继续在岛上待着,等待可能路过的船只和掠过的飞机,希望虽然依旧渺茫,但还算安稳。二,制作木筏主动出海,寻找生机,主角最终选择了后者。但他心里同时也清楚,更大的可能性是死在海上,可是他宁愿选择冒险,也不愿意一成不变地在岛上苟活,宁愿在不确定中捕捉机会,不愿在平稳中等死。

我想艺术也一样,它不能是退守的,苟活的,并为这种退守苟活寻找漂亮的借口。它必须要冒险,只有在冒险中,人的活力才会得到激发,人的感官才会敏锐,精神才会健康吧。

无语的“威尔森”最后漂流和消失在大海里了,等待它的更多的是更多的未知。

